

方樹福堂基金方樹泉小學

2022-2023 年度通告第 43B 號

有關校隊訓練及下午功課輔導班午膳安排(四至六級適用)

敬啟者：

學校暫時仍按教育局指引維持半天上課，但部份符合疫苗接種要求的學生，如在放學後留校進行非學術性的課外活動，必須在老師看管下留校午膳。請家長替貴子弟選擇下列合適的午膳安排：

午膳方式	詳情
1.學生自行攜帶午膳	同學可利用保溫午餐飯壺帶備午膳回校。
2.家長送膳到校	家長必須於午膳時間前【即下午 12:30-12:50】，使用學校正門進入校園，將飯盒放於校方指定的位置。【飯盒必須附有學生姓名及班別，並妥善密封。】
3.回家午膳	同學可回家午膳。放學後，依平日歸程隊回家午膳，並於下午 2:10 準時回校參加訓練/功輔班。
4.訂購承辦商飯盒	每個飯盒費用為\$30.00。家長可因應留校日子單日訂餐，並記錄在學校每月所派發的飯單內，按飯商要求繳費。
5.家長到校接學生一同午膳	同學於放學後排家長隊。家長於正門接學生外出午膳，並於下午 2:10 準時回校參加訓練/功輔班。
6.自行到華明邨內購買外賣	請家長為學生準備金錢，學生可隨歸程隊到華明商場購買外賣，然後回校用膳。 (注意：購買地方只能在華明邨內)

上述安排將於 10 月 10 日(一)開始，請簽覆回條，選定午膳方式，不可隨意更改。由於時間緊迫，回條須於 10 月 7 日(五)交回班主任轉交負責老師辦理。如有查詢，可致電 2708 2211 與楊佩音副校長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

謹啟

(譚仲漢)

2022 年 10 月 6 日

回 條

方樹福堂基金方樹泉小學

2022-2023 年度通告第 43B 號

有關校隊訓練及下午功課輔導班午膳安排(四至六級適用)

敬覆者：頃閱以上之通告，已詳悉通告事宜。現謹覆如下：

敝子弟於半日制期間留校活動午膳安排：

- 1. 學生自行攜帶午膳
- 2. 家長送膳
- 3. 回家午膳
- 4. 委託午膳供應商代辦午膳，並將餐單連同繳費收據一併交回班主任
- 5. 家長到校接學生一同午膳
- 6. 自行於華明邨內購買外賣回校

敝子弟於放學後參加的非學術性課外活動：

校隊訓練，項目名稱：\_\_\_\_\_隊，逢星期\_\_\_\_\_ 負責老師：\_\_\_\_\_

功課輔導班，逢星期\_\_\_\_\_ 負責老師：鄭詠湘主任

\_\_\_\_\_級 \_\_\_\_\_班學生 \_\_\_\_\_ 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 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\*回條交班主任轉交負責老師

2022 年 10 月 \_\_\_\_\_ 日

(請在合適的內加上 ✓ 號)